

承德市生态环境局隆化县分局 2023年度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一)基本经验及主要做法

为做好专项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我单位定期不定期地对专项资金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够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专项资金使用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二)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在县财政局和市局的指导下，2023年我单位所有项目的日常工作均按照我单位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建立了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的管理机制，项目全部按预算实施验收完毕。

(三)项目概况

2023年我单位涉及县级及以上专项资金项目共计20个，预算总金额为5131.63万元，具体项目概况如下：

1、2020年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承财资环【2020】13号：预算金额384.10万元，该项目涉及行政村8个，通过建设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及附属构筑物、污水处理站、单户式一体化净化槽（户电）等设施使村庄受益。

2、碱房鑫奥博矿业车间及设备拆除工程：预算资金200万元，完成所有厂房及设备拆除，完成绿化工程，完成场地全部修

复工作。

3、生态环境专项经费：预算金额 55.48 万元，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重大决策部署，圆满完成 2023 年度各项环保目标任务。为我县日常监管提供了有利保障，使县域环境质量有所提升。

4、隆化县面源治理资金：预算金额 860.70 万元，该项目将面源治理等 4 个项目资金退回，退回资金总额 860.7 万元。及时退回资金，更有效的推动政策落实。

5、各乡镇空气质量监测站点迁址所需技术报告编制费冀监测费：预算金额 144 万元，完成 12 座空气站迁址技术报告编制，完成 12 座空气站迁址技术监测工资，为我县各乡镇空气质量达标提供了有效数据。

6、2019 年农村环境整治资金-冀财资环【2019】11 号：预算金额 431 万元，该项目涉及行政村 13 个，通过建设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及附属构筑物、污水处理站、单户式一体化净化槽（户电）等设施使村庄受益。

7、各乡镇空气质量监测站站房搬迁所需资金：预算金额 27.4 万元，实际支出 25.10 万元，完成 11 座空气站站房主体拆除工作，完成 11 座空气站站房主体搬迁后的重新安装工作，为我县各乡镇空气质量达标提供了有效数据。

8、2023 年第一批整合资金项目隆化县 2022 年度农村生活污水综合治理一期项目 1038 万元：预算金额 1038 万元，该项目涉及行政村 11 个，通过建设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及附属构筑物、污水处理站、单户式一体化净化槽（户电）和多户式一体化净化槽

（光伏电）等设施使村庄受益。

9、2023年重点企业执法监测项目：预算金额 28.4 万元，及时掌握我县重点企业排污现状提供有效数据，及时掌握我县噪声质量现状提供有效数据，为我县重点企业提供监督性监测服务。

10、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创建经费：预算金额 28 万元，编制完成创建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创建申报材料，组织开展专家论证和相关文本上报，保障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创建成功。

11、生态环境专项经费：预算金额 104.20 万元，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重大决策部署，圆满完成 2023 年度各项环保目标任务。为我县日常监管提供了有利保障，使县域环境质量有所提升。

12、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建设经费：预算金额 55 万元，编制完成创建生态文明示范区的申报支撑材料，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并根据反馈意见修改申报材料，按市局、省厅初审意见完善申报材料，通过省厅预审及公示后，按国家上报时间节点提交全部正式申报材料，完成全部申报审查技术服务支撑。

13、大气管家技术咨询服务一期费用：预算金额 80 万元，实际支出 44.78 万元，为大气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支撑，以更加精准、更加高效的管理措施，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促进县域大气环境持续改善。

14、生态环境局大气管家服务费 50 万：预算金额 50 万元，为大气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支撑目标，促进县域大气环境持续改善目标，力争实现 2023 年环境空气质量稳定达标、持续改善。

15、2022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第二批）隆化县大

后沟节能砖厂环境治理改造提升-承财资环【2022】68号：预算金额 115 万元，购进湿电除尘器、脱硫塔、烟气在线监测系统及分布式控制系统、风机、自动加药设备、洗车设备、门禁系统等设备，项目建成投运后，减少二氧化硫年排放量约 1 吨，烟粉尘排放量约 0.25 吨。

16、2023 年第一批整合资金项目隆化县 2022 年度农村生活污水综合治理一期项目 1400 万元：预算金额 1400 万元，实际支出 221 万元，该项目该项目涉及行政村 11 个，通过建设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及附属构筑物、污水处理站、单户式一体化净化槽（户电）和多户式一体化净化槽（光伏电）等设施使村庄受益。

17、各乡镇空气质量监测站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对比监测所需资金：预算金额 21.60 万元，实际支出 19.8 万元，完成 11 座空气站设备安装，对 11 座空气站设备进行调试、验收对比监测，确保提供有效数据。

18、张三营镇污水处理站人工湿地工程建设项目建议书、入河排污论证报告等前期费用：预算金额 18 万元，编制完成工程项目建议书、论证报告等，组织开展专家论证和相关文本上报，完善张三营等乡镇污水处理厂（站）相关手续。

19、2020 年农村环境整治资金：预算金额 90.75 万元，该项目涉及行政村 8 个，通过建设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及附属构筑物、污水处理站、单户式一体化净化槽（户电）等设施使村庄受益。

20、生态环境局伊逊河水质自动建设项目：预算金额 24.33 万元，基础护坡建设、站房主体建设、地面铺设、防火门窗安装、2 匹立式空调一台、干粉灭火器一套、站房内外电力施工、站房

内及室外监控摄像头一套，实现对所在断面的实时水质监测，为及时掌握我县伊逊河水质现状提供有效数据。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我单位 2023 年度共 20 个项目，从项目立项、资金落实到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3 项一级指标得分都很高，各专项项目总分均达到 98 分以上。

（一）2020 年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承财资环【2020】13 号：

1、项目立项：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2、资金落实：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项目完成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质量达标率 100%。

5、项目效益：通过建设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及附属构筑物、污水处理站、单户式一体化净化槽（户电）等设施，项目建成后，使 8 个村庄 4815 人受益。

（二）碱房鑫奥博矿业车间及设备拆除工程：

1、项目立项：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2、资金落实：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工程拆除完成率 100%、拆除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

5、项目效益：完成所有厂房及设备拆除，完成绿化工程，完成场地全部修复工作。

(三) 生态环境专项经费：

1、项目立项：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2、资金落实：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项目完成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质量达标率 100%。

5、项目效益：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重大决策部署，圆满完成 2023 年度各项环保目标任务。为我县日常监管提供了有利保障，使县域环境质量有所提升。

(四) 隆化县面源治理资金：

2、资金落实：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资金退回率 100%、退回资金及时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

5、项目效益：该项目将面源治理等 4 个项目资金退回，退回资金总额 860.7 万元。及时退回资金，更有效的推动政策落实。

(五) 各乡镇空气质量监测站点迁址所需技术报告编制费冀监测费：

1、项目立项：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2、资金落实：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项目完成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质量达标率 100%。

5、项目效益:完成 12 座空气站迁址技术报告编制,完成 12 座空气站迁址技术监测工资,为我县各乡镇空气质量达标提供了有效数据。

(六) 2019 年农村环境整治资金-冀财资环【2019】11 号:

1、项目立项: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2、资金落实: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项目完成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质量达标率 100%。

5、项目效益:通过建设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及附属构筑物、污水处理站、单户式一体化净化槽(户电)等设施,项目建成后,使 13 个村庄 6749 人受益。

(七) 各乡镇空气质量监测站站房搬迁所需资金:

1、项目立项: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2、资金落实: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项目完成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质量达标率 100%。

5、项目效益:完成 11 座空气站站房主体拆除工作,完成 11

座空气站站房主体搬迁后的重新安装工作，为我县各乡镇空气质量达标提供了有效数据。

(八)、2023年第一批整合资金项目隆化县2022年度农村生活污水综合治理一期项目1038万元：

1、项目立项：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2、资金落实：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项目完成率100%、完成及时率100%、质量达标率100%。

5、项目效益：建设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及附属构筑物、污水处理站、单户式一体化净化槽（户电）和多户式一体化净化槽（光伏电）等设施，项目建成后，使11个村6215人受益。

(九)2023年重点企业执法监测项目：

1、项目立项：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2、资金落实：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项目完成率100%、完成及时率100%、质量达标率100%。

5、项目效益：及时掌握我县重点企业排污现状提供有效数据，及时掌握我县噪声质量现状提供有效数据，为我县重点企业提供监督性监测服务。

(十)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创建经费：

1、项目立项: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2、资金落实: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方案编制完成率 100%、方案编制完成及时率 100%、质量达标率 100%。

5、项目效益:编制完成创建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创建申报材料,组织开展专家论证和相关文本上报,保障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创建成功。

(十一) 生态环境专项经费:

1、项目立项: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2、资金落实: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项目完成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质量达标率 100%。

5、项目效益: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重大决策部署,圆满完成 2023 年度各项环保目标任务。为我县日常监管提供了有利保障,使县域环境质量有所提升。

(十二)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建设经费:

1、项目立项: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2、资金落实: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 报告编制完成率 100%、报告编制完成及时率 100%、质量达标率 100%。

5、项目效益: 编制完成创建生态文明示范区的申报支撑材料, 征求相关部门意见, 并根据反馈意见修改申报材料, 按市局、省厅初审意见完善申报材料, 通过省厅预审及公示后, 按国家上报时间节点提交全部正式申报材料, 完成全部申报审查技术服务支撑。

(十三) 大气管家技术咨询服务一期费用:

1、项目立项: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 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2、资金落实: 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 项目完成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质量达标率 100%。

5、项目效益: 为大气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支撑, 以更加精准、更加高效的管理措施, 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 促进县域大气环境持续改善。

(十四) 生态环境局大气管家服务费 50 万:

1、项目立项: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 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2、资金落实: 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 项目完成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质量达标率 100%。

5、项目效益:为大气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支撑目标,促进县域大气环境持续改善目标,力争实现2023年环境空气质量稳定达标、持续改善。

(十五)2022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第二批)隆化县大后沟节能砖厂环境治理改造提升-承财资环【2022】68号:

1、项目立项: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2、资金落实: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项目完成率100%、完成及时率100%、质量达标率100%。

5、项目效益:购进湿电除尘器、脱硫塔、烟气在线监测系统及分布式控制系统、风机、自动加药设备、洗车设备、门禁系统等设备。项目建成投运后,减少二氧化硫年排放量约1吨,烟粉尘排放量约0.25吨。

(十六)2023年第一批整合资金项目隆化县2022年度农村生活污水综合治理一期项目1400万元:

1、项目立项: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2、资金落实: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项目完成率100%、完成及时率100%、质量达标率100%。

5、项目效益:建设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及附属构筑物、污水处

理站、单户式一体化净化槽（户电）和多户式一体化净化槽（光伏电）等设施，使 11 个村庄 6215 人受益。。

（十七）各乡镇空气质量监测站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对比监测所需资金：

1、项目立项：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2、资金落实：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项目完成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质量达标率 100%。

5、项目效益：完成 11 座空气站设备安装，对 11 座空气站设备进行调试、验收对比监测，确保提供有效数据。

（十八）张三营镇污水处理站人工湿地工程建设项目建议书、入河排污论证报告等前期费用：

1、项目立项：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2、资金落实：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报告编制完成率 100%、报告编制完成及时率 100%、质量达标率 100%。

5、项目效益：编制完成工程项目建议书、论证报告等，组织开展专家论证和相关文本上报，完善张三营等乡镇污水处理厂（站）相关手续。

（十九）2020 年农村环境整治资金：

1、项目立项: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2、资金落实: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项目完成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质量达标率 100%。

5、项目效益:建设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及附属构筑物、污水处理站、单户式一体化净化槽(户电)等设施,使 8 个村 4815 人受益。

(二十) 生态环境局伊逊河水质自动建设项目:

1、项目立项: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细化、明确、清晰、可衡量。

2、资金落实: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3、业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

4、项目产出:项目开工及时率 100%、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质量达标率 100%。

5、项目效益:基础护坡建设、站房主体建设、地面铺设、防火门窗安装、2 匹立式空调一台、干粉灭火器一套、站房内外电力施工、站房内及室外监控摄像头一套,实现对所在断面的实时水质监测,为及时掌握我县伊逊河水质现状提供有效数据。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可以反应出我单位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当适宜、易于评价。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在下一步工作中，我单位将把自评结果应用作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落脚点，及时整理、归纳分析、反馈绩效自评结果，并将其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一)进一步健全专项资金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二)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承德市生态环境局隆化县分局

2024年2月23日

